

南投縣政府消防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7年-108年)

壹、依據南投縣政府108年2月19日府社工婦幼字第1080040298號「南投縣政府暨所屬一、二級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7-108年)」函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以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所需六大工具，推動本局性別平等業務，營造無性別歧視之友善環境。
- 二、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參、實施期程：107年1月至108年12月。

肆、重點工作要項及辦理單位

一、性別統計及分析(各科室配合辦理)

(一)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資料。

(二)從性別意識觀點檢視上述資料，分析不同性別者的社會處境及現象。

二、性別性算

透過本局預算的編列及執行，將性別觀點融入，並善用資源分配以建置對不同性別者之友善環境。

三、性別影響評估(各科室配合辦理)

本局於訂定中長期方案、計畫時，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考量不同性別觀點，對於不同性別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與檢討。

四、持續推動性別意識培力(人事室主辦)

(一)持續培養各同仁性別意識。

(二)強化各單位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對性別主流化理論暨實務等相關觀念及專業知能，使參訓人員能建置及應用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撰寫性別影響評估、了解性別預算之意義及編列方式，藉由薦送同仁縣府研習，以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推展。

(三)鼓勵同仁選讀數位性別主流化培訓課程。

五、性別平等機制(各科室配合辦理)

確實依據「行政院各部會所屬各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至少三分之一原則」，以確保不同性別者皆可平等參與決策過程。

六、推展相關性別平等促進事宜(各科室配合辦理)

利用各項活動、會議等公共場合及跑馬燈等工具，融入性別平等相關議題，加

強宣導並提升本局同仁及社會大眾性別平等觀念。

伍、績效評估

本計畫相關推動人員將依推動成效給予適當獎勉。

陸、經費來源

本計畫由本局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預算編列時，優先考量對不同性別者的友善環境建置。

柒、預期效益。

一、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二、 強化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

三、 推動性別平等觀點納入計畫或方案制訂，促進性別平等。

捌、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